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500/15-16號文件

檔 號 : CB(3)/L/6/2(15-16)

電 話 : 3919 3325

日 期 : 2016年4月7日

發文者 :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 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6 年 4 月 13 及 14 日的立法會會議

提交文件

梁君彥議員已獲立法會主席許可，於上述會議提交下列文件：

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
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16/15-16號報告。

2. 現附上有關文件，供議員審閱。

立法會秘書

(連賽貞代行)

連附件